

交通作業基金查核意見：

壹、收支餘絀之查核

- 一、配合行政院修正減列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盈餘分配本基金項下民航事業作業基金，計 92 萬 4,866.93 元，如數分別減列「應收帳款」及「依法分配收入」。
- 二、本期賸餘原列 267 億 9,861 萬 3,830.88 元，經前項修正結果，核定為 267 億 9,768 萬 8,963.95 元。

貳、餘絀撥補之查核

- 一、賸餘之部原列 460 億 1,116 萬 5,498.6 元，經壹項收支餘絀部分修正減列 92 萬 4,866.93 元，核定為 460 億 1,024 萬 631.67 元，經分配填補累積短絀 24 億 6,452 萬 781 元，提存公積 39 億 3,826 萬 4,000 元，賸餘撥充基金數 101 億 2,338 萬 8,000 元，分配解繳國庫淨額 3 億元後，尚有未分配賸餘 291 億 8,406 萬 7,850.67 元，留待以後年度分配。
- 二、短絀之部原列 230 億 7,908 萬 386 元，經撥用賸餘 24 億 6,452 萬 781 元填補後，尚有待填補之短絀 206 億 1,455 萬 9,605 元，留待以後年度填補。

參、現金流量之查核

- 一、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原列 286 億 7,454 萬 5,112.94 元，經壹項收支餘絀部分修正結果，未影響現金流量，予以照列。
- 二、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原列 302 億 7,061 萬 1,651 元，融資活動之淨

現金流入原列 122 億 2,413 萬 6,454 元，匯率變動影響數之淨現金流入原列 2 億 983 萬 4,659 元，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原列 108 億 3,790 萬 4,574.94 元，均予照列。

肆、資產、負債及淨值之查核

一、應收款項原列 54 億 4,337 萬 8,133.95 元，經壹項收支餘絀部分修正減列 92 萬 4,866.93 元，核定為 54 億 4,245 萬 3,267.02 元。

二、累積賸餘原列 85 億 7,043 萬 3112.6 元，經壹項收支餘絀部分修正結果，減列 92 萬 4,866.93 元，核定為 85 億 6,950 萬 8,245.67 元。